

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研发和细胞治疗 研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中科检测技术服务(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编制了《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研发和细胞治疗研究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HJ210604-13) (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

2021 年 6 月 26 日，由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中科检测技术服务(广州)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的验收组(名单附后)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并对项目现场及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充分讨论，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项目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广州市黄埔区光谱中路 11 号 B1 栋 19 楼，建筑面积 2394.83 平方米，项目投资资金为 400 万，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建设单位主要进行免疫细胞的培养，使用的假性病毒无传染性与致病性，不涉及规模生产。内设 CO₂ 培养箱、生物安全柜、超低温冰箱、医用冰箱、高压灭菌锅、倒置生物显微镜、纯水制备机、空调，以乙醇、StemProTM-34 基础培养基、二甲基亚砜、甲醇、甘油等原辅材料为主要原料。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5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州中科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研发和细胞治疗研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 年 9 月取得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批复的《关于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研发和细胞治疗研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开审批环评[2020]151 号)。

(三) 验收范围

1 / 3
海清 潘海清 李海清 潘海清 潘海清
2021 年 6 月 26 日
刘莲芳

本次验收范围为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研发和细胞治疗研究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及其配套的环境保护治理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及其批复一致，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实验服清洗废水。

生活污水、实验服清洗废水依托园区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大沙地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 废气

项目部分实验过程中会使用含挥发性有机物的原辅材料，该类实验均在实验室和 A2 型生物安全柜内进行，实验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引至 7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室内风机噪声，拟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为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包装纸盒和标签)和危险废物(废实验耗材、实验废液、废活性炭)；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及处置，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根据中科检测技术服务(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研发和细胞治疗研究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号：HJ210604-13。监测结果如下：

(一) 废水

项目排放废水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二)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总 VOCs 符合《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II 时段排放限值。

审核意见：李海涛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龙华分局
年月日

(三) 噪声

项目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2类标准。

(四)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固体废物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中科检测技术服务(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研发和细胞治疗研究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编号：HJ210604-13，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厂界噪声均符合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处置，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项目根据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和“三同时”制度，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了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本项目建设对环境没有明显的影响，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研发和细胞治疗研究建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确保各污染物长期达标排放。
- (2) 提高管理人员环保意识，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作。
- (3) 做好固体废弃物的管理工作，提高环保管理水平，加强台账及责任制度。

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6日

审核人:徐军峰 李海清 潘耀 谢颖红 夏莲芳 钟晓峰 张少伟

八、验收工作组名单

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药物研发和细胞治疗研究建设项目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所在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1	刘蕴芳	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刘蕴芳	18902269825	专家
2	孙玲玲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孙玲玲	15920308037	专家
3	牟纪锋	广州泽绿环保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牟纪锋	18664806040	专家
4	曾皓宇	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CEO	曾皓宇	82511286	建设单位
5	许国强	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许国强	13413067904	建设单位
6	覃洁萍	广东普罗凯融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覃洁萍	17807764725	建设单位
7	李海涛	中科检测技术服务（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海涛	13570212157	编制单位
8	谢秋婷	中科检测技术服务（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谢秋婷	13658338312	编制单位
9	潘厚军	中科检测技术服务（广州）股份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潘厚军	15812403706	检测单位